

人權政策

本公司及子公司同意並遵循《聯合國全球盟約》、《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》及《國際勞工組織工作基本原則與權利宣言》等各項國際人權公約之人權保護精神與基本原則，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，充分體現尊重與保護人權之責任，有尊嚴的對待，尊重所有員工。

本公司人權政策適用範圍包括本公司及子公司，落實方針如下：

項目	落實方針
多元包容與平等機會	提供多元化且公平的職場環境，不因年齡、性別、種族等因素而有所差異，本公司員工任用、薪資、晉升及報酬係依據其職務類別、學經歷、專業知識及技術、專業年資經驗及個人績效表現而定，女性員工及主管占比也逐年上升。
禁止騷擾	本公司訂有「職場多元化及推動性別平等政策」，承諾並確保工作場所沒有性騷擾、身體騷擾、語言騷擾、精神騷擾、虐待或恐嚇等，提供一個沒有任何形式騷擾的安全工作環境，並設有暢通性騷擾申訴管道。
合法聘僱：禁止強迫勞動及禁用童工	● 尊重員工自由，絕不強迫或脅迫、或用不平等契約束縛無意願之員工進行勞務行為。 ● 本公司遵循政府勞動法規，符合當地聘僱最低年齡的法律規定。
合理工作條件	● 遵循政府勞動法規，本公司訂有員工手冊，提供滿足員工基本生活條件合理薪資，透過電子薪資條說明合法扣除額，且不以工資扣減作為懲處方式，並提供符合法規要求的相關福利。 ● 本公司依據當地法律制定合法之工時制度，所有員工都有權在工作場所享有合理的休息時間、使用廁所、休息設施、飲用水以及法定休假等，並定期關心及管理員工出勤狀況。

項目	落實方針
安全健康的工作環境	● 本公司導入 ISO450001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，每年定期實施安全衛生稽核，並遵守職業安全衛生相關法令，把工安事件降至最低，未來將建立完善的供應商制度，落實承攬商施工安全衛生管理制度。 ● 每年定期舉辦災害預防宣導，提供員工安全健康的工作環境。
言論表達自由	保障員工的言論自由，為利害關係人建立安全多元開放式的表達意見管道，不以強制手段壓制各方表達權利，如通過訴訟、恐嚇、威脅等方式或用言語方式要脅、霸凌表達意見者的人身、工作或生活。
家庭生活權利	● 支持並協助員工維持身心健康及工作生活平衡，如申請育嬰假、托兒或育兒需求、育兒減少工時或調整工時。 ● 為處於孕期的女性員工提供適當且合理法定假，並遵守當地國家法律關於孕期員工的工作及時間限制，以及採取合理措施來保護孕期員工免於從事危險工作，建立對兩性友善的工作制度與環境。
保護個人隱私	本公司訂有「個人資料保護法」，以確保員工及利害關係人個人隱私，對於所有個人資料之存取、處理、傳輸、保存，遵循嚴格的管控規範與防護措施，且未經當事人同意，不得於工作場所公開評論個人隱私。
健康安全職場	除每年定期舉辦災害預防宣導，以及就職業衛生安全教育訓練外，定期補助員工做身體健康檢查及提供運動津貼，保持身體健康，預防潛在健康風險。
和諧勞資關係	包含定期召開勞資會議、職工福利委員會、人事公告、內部員工申訴、性騷擾申訴管道等，提供多元、開放的溝通管道，致力促進勞資雙方和諧，有效調解意見差異。

項目	落實方針
允許自由選擇結社權利	本公司允許員工得自由加入各類社團、組織之權利，並提供正當多元化活動，提升員工工作與生活之平衡。
定期檢視及評估人權相關制度	● 定期檢視人權管理成效，並按評估結果進行管理措施之優化，降低相關風險。 ● 人權政策於公司官方網站及寄發電子郵件公開揭露，提升員工與利害關係人的人權意識，進而持續改進。

本公司人權保障訓練如下：

項目	內容
新人教育訓練	新人到職時要求進行相關法令宣導教育訓練，內容包含：性騷擾防治、反歧視、個人隱私保護、職業安全衛生等。
預防職場霸凌	不定期會議或電子郵件宣導，使員工了解如於工作場所遭欺負、霸凌或不合理對待，勇於向員工申訴管道申訴，共同營造友善之工作環境。
職業安全相關教育訓練及演練	● 進行工程施工前，確保所有相關人員了解並完成相關安全衛生教育訓練、消防安全訓練、緊急應變宣導等，且確實填寫表單、回報施工現場狀況。 ● 本公司未來也將對供應商、承攬商進行職業安全教育訓練，落實供應商管理政策。
誠信道德宣導	不定期會議、電子郵件提供相關案例簡報宣導。

本公司員工申訴制度：

為了保護員工及利害關係人權免受侵犯或負面影響，本公司設有暢通之申訴管道，員工於本公司遇有各種問題，可透過本公司之員工專區申訴管道(申訴電話與電子信箱)向各級主管及管理部提出申訴。

- 一、 向本公司提起申訴、通報或投訴的管道包含：
員工申訴信箱：belindalin@ever-clear.com.tw
性騷擾防治信箱：WenWang@ever-clear.com.tw
供應商信箱：katrinachen@ever-clear.com.tw
連絡電話：04-2255-0168
- 二、 本公司申訴、通報或投訴處理，有員工、法務單位及專案調查小組，以確保公平、公正受理申訴事件，使其成為可信任之機制，並隨時保持暢通管道，適時與申訴通報或投訴者進行溝通及對話，以尋求適當之解決方案。
- 三、 本公司就侵犯人權之申訴、通報或投訴事件，將依本公司「吹哨者管道及保護制度辦法」調查程序展開調查，如調查結果顯示確實為違法或不當行為，本公司將對相關人員進行規勸、輔導或其他處分，以防範未來同樣情形發生，並使受害者可獲得有效之救濟或補償。
- 四、 本公司將保護提出申訴、通報或投訴者之個人資料或隱私，避免其遭受報復或不公平之對待，並將於確保個人隱私前提下，將定期揭露申訴，通報或投訴事件的數量、內容及處理結果。